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10月8日、10月11日、10月12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500万元-82,5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73%-95.10%；2021年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374万元-28,37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58%-46.75%。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主要产品市场向好，产销两旺，近期公司经营情况

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